

附件

北京市“十三五”时期造林绿化实施方案

为科学指导“十三五”时期造林绿化工作，2016年8月，全国绿化委员会 国家林业局印发了《全国造林绿化规划纲要（2016-2020年）》（以下简称“《纲要》”），深入分析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造林绿化面临的形势和任务，明确了各地的发展目标。为贯彻落实北京市相关任务，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北京工作的重要指示为统领，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生态文明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对园林绿化的新要求，以《全国造林绿化规划纲要》、北京市“十三五”规划和“调转结”园林绿化任务为指引，以全面推进城市副中心、新机场、冬奥会和世园会、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绿化建设为重点，以国家和市级林业生态重点工程为依托，以扩绿提质增效为基本要求，统筹城市绿化、平原和山区营造林工作，为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奠定良好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问题导向，实现统筹发展。针对全市森林资源的分布不均、树种单一、结构失调问题，分类施策，大力推动规划建绿、产苗增绿和乡村拓绿政策，城区注重挖潜增绿，平原地区注重增量，山区注重增效，突出重点和区域特色，全面推进造林绿化，加强京津冀区域绿化对接，实现统筹发展。

2. 坚持科技兴林，实现创新发展。依靠科技创新，促进政策创新、制度创新、机制创新，加快造林绿化新材料、新技术的集成推广，加大基础研究，攻关技术难点，提高造林绿化科技水平和建设水平，提升造林绿化创新管理成效。

3. 坚持惠民就业，实现绿色发展。在政策导向和造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管护、经营等各个环节，体现兴绿惠民的思路。倡导在生态功能为主的前提下，充分挖掘森林的休闲游憩、绿色文化等多种功能，发挥森林综合效益，促进绿色发展。

4. 坚持精细管理，实现健康发展。建立健全绿地、林地、林木养护管理体制机制，完善政策措施，提升管理水平，提高管护标准，巩固绿化成果，全面增强园林绿化资源的功能效益，实现健康可持续经营发展。

二、建设目标

到 2020 年，通过创新造林和管护机制，大力推动中心城拆违建绿、平原地区挖潜增绿、一二道绿隔规划建绿、重点水源保护区造林还绿、农村沟路河渠补绿插绿，持续扩大平原地区森林资源总量，形成环绕城市的大尺度城市森林，推动宜林荒山荒地全部绿化，进一步提升森林功能效益，提高山区生态

承载力，努力形成与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相适应的首都园林绿化生态格局。

——森林覆盖率达到 44%，林木绿化率达到 60%。

——森林蓄积量达到 1770 万立方米。

——森林生态服务价值达到 7455 亿元。

——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48.5%。

——全市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85%。

——全市人均公园绿地达到 16.5 平方米。

——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达到 30%。

三、主要建设任务

(一) 城市园林绿化

1. 城市绿地建设

建设任务：通过疏解非首都功能腾退建绿，拆违建绿，代征绿地回收建绿，充分利用城市拆迁腾退地和边角地、废弃地、闲置地开展小微绿地建设等方式，多措并举实现多元增绿。推进“三山五园”地区、首钢工业遗址改造地区、丽泽商务区、未来科技城地区、西直河地区、南中轴地区、通州环球影城等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建设。计划新增城市绿地 2556 公顷（3.83 万亩）。

主要政策：城市绿化建设政策。

年度安排：2016 年 408 公顷（6120 亩）；2017 年 600 公顷（9000 亩）；2018-2020 年 1548 公顷（2.32 万亩）。

(二) 平原地区造林绿化

2. 绿隔地区规划建绿

建设任务：按照“一绿建成、全面实现城市化，二绿建好、加快城乡一体化”的总体目标，积极推进城乡结合部建设。对绿隔地区进行规划建绿，完成绿化任务5万亩。对功能疏解拆迁腾退的空间更多的用于扩大绿色空间规模，随腾退实施造林绿化，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推进一道绿隔城市公园环、二道绿隔郊野公园环建设，力争新建20处公园。

主要政策：以平原造林政策为基础，积极探索借鉴朝阳区六个试点乡整体开发建设、50个重点村整体开发建设、大兴区西红门“拆十绿八还二建三”模式、绿隔3-5%产业用地政策等政策机制。

年度安排：2016-2017年1.8万亩；2018-2020年3.2万亩。

3. 平原地区重点区域绿化

建设任务：充分利用平原地区废弃地、砂石坑、坑塘藕地、撂荒地、退耕地等，加大京津保地区地下水严重超采区、重要水源区退耕还林还湿力度，完善重要河流水系和通道绿色廊道生态建设，实施绿化建设15万亩，进一步增加平原地区森林湿地面积。

主要政策：平原绿化政策。

年度安排：2016年4.4万亩；2017-2018年10.6万亩。

4. 规模化苗圃建设

建设任务：按照产苗增绿的原则，持续推进规模化苗圃建

设，鼓励社会企业重点在六环路以外建设规模化苗圃，形成以乔木树种为主体、布局结构合理、集约化程度高、功能效益显著的现代化林木种苗产业。计划任务 4.5 万亩。

主要政策：规模化苗圃政策。

年度安排：2016 年 3 万亩；2017 年 1 万亩；2018-2020 年 0.5 万亩。

5. 现代高效节水果园绿化建设

建设任务：创新投融资方式，吸引社会龙头企业投资建立一批现代化高效节水果园，计划任务 5.26 万亩。

主要政策：北京果树产业发展基金及社会投资。

年度安排：2016 年 1.26 万亩；2017-2020 年每亩实施 1 万亩。

6. 农村“五边”绿化

建设任务：支持和鼓励村民在农村沟、路、河、渠、村边空地、荒地栽植生态林或经济树种，提高村庄绿化水平。支持乡镇对镇区所在地周边实施绿化建设，建设环镇区森林防护带。计划增加绿化面积 2.1 万亩。

主要政策：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区级资金。

年度安排：2016-2020 年每年 4200 亩。

（三）山区造林绿化

7. 荒山造林绿化

建设任务：通过实施荒山造林、封山育林等多种形式的绿化措施，对全市立地条件相对困难的 20 万亩荒山荒地进行治

理，增加森林资源，减轻风沙危害和水土流失。

主要政策：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太行山绿化工程政策。

年度安排：2016年6万亩；2017年7.5万亩；2018-2020年6.5万亩。

8. 密云水库库滨带水源保护工程

建设任务：通过造林绿化修复密云水库库滨带植被群落结构和覆盖率，改善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功能，增强水体净化能力，达到保护水源、改善水质的目的。计划总任务2.91万亩。

主要政策：市基本建设投资。

年度安排：2016年1.6万亩；2017年1.15万；2018年0.16万亩。

9. 低效林改造和森林抚育

建设任务：以提质增效为主要目标，对全市100万亩低效生态公益林进行改造提升，对340万亩中幼林进行抚育，并实施封山育林100万亩，调整林种组成、优化林分结构、提高森林质量和功能效益，逐步构筑山区多林种、多树种、多层次、多功能、稳定健康的森林生态系统，建成生态与社会效益俱佳的近自然森林，进一步提高山地森林的自然化程度和系统稳定性。

主要政策：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太行山绿化工程、森林健康经营项目等政策。

年度安排：低效林改造：2016年6万亩、2017年26.5万亩、2018-2020年67.5万亩；森林抚育：2016年60万亩，

2017-2020 年每年 70 万亩；封山育林：2016 年 11.7 万亩、2017 年 19 万亩、2018-2020 年 69.3 万亩。

（三）京津冀区域合作工程

10. 张承地区京冀水源涵养林建设

建设任务：进一步加大张承地区密云、官厅两库上游重点集水区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持力度，加快荒山治理进程，重点推进环京 6 县绿化建设，“十三五”期间实施绿化 50 万亩，切实增加张承地区森林面积，增强涵养水源、净化水质功能，提高该区域整体生态建设水平，建设功能强大的京北绿色生态屏障。

主要政策：市财政投资每亩 1000 元。

年度安排：2016-2020 年每年 10 万亩。

11. 坝上地区退化林分改造

建设任务：配合国家发改委，会同河北省、天津市开展张家口坝上地区退化林分改造任务，2014-2016 年完成改造 121.57 万亩，切实提升坝上地区生态屏障水平。

主要政策：市基本建设投资 1.77 亿元。

年度安排：2014-2015 年 25 万亩，2016 年 96.57 万亩。

12. 京津保地区生态建设工程

建设任务：依托“三北防护林工程”，以大兴新机场、永定河、潮白河、北运河等重要区域为重点，在与燕郊、大厂、香河、安次、固安、涿州相接壤的通州、大兴、房山等相关区域，进一步加大造林绿化力度，因地制宜，因水制宜，建设京

津保地区大规模森林湿地。到 2020 年，使北京平原地区森林湿地与天津、廊坊、保定三市规划建设森林湿地有机链接，形成京津保地区大尺度绿色板块和森林湿地群。

主要政策：结合平原绿化、副中心绿化、新机场绿化等工程项目实施。

年度安排：按各具体项目年度任务确定。

四、重点区域绿化建设

依托国家和市级重点生态工程政策，推进和保障城市副中心等重点区域的绿化建设。

（一）城市副中心绿化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一区（市行政办公区）、一城（规划 155 平方公里城区）、三环（环市行政办公区森林景观带、环新城生态景观带、环区界生态过渡带）、三网（滨水绿化景观网、交通廊道绿化网、健康休闲绿道网）、四片（运河核心区、文化旅游区、宋庄文化创意产业聚集区和环渤海高端总部基地园林绿化建设）、五镇（潮县、永乐店国家级重点小城镇，台湖、西集市级重点小城镇和于家务“四化同步”示范乡镇）、多园（城市公园、城市外围森林湿地公园及镇村主题公园构成的城乡公园体系）”的空间布局，以疏解非首都功能，扩大环境容量生态空间为重点，突出建设集中连片的大尺度森林景观、互联互通的绿色生态廊道和南北贯通的大规模湿地群，着力构建“绿带环绕、绿廊相连、绿块镶嵌”的生态景观格局。

2015-2017 年新增林地绿地约 5 万亩、改造提升各类绿地、林地约 15 万亩，到 2017 年，初步形成适应北京城市副中心的园林绿化基础，到 2020 年，城市副中心森林覆盖率达到 33%，林木绿化率达到 36%；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51%，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0%，人均公园绿地达到 18 平方米，基本实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目标，成为生态良好、环境优美的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示范区。

主要政策：利用城市副中心项目投资政策。

年度安排：按城市副中心三年行动计划实施。

（二）世园会、冬奥会会场及周边绿化

围绕“举办一届非凡、精彩、卓越的奥运盛会”的要求，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战略，统筹山区屏障、平原绿网和镇村绿化，通过新增造林、改造提升、补植补种、增绿增彩、扩量提质、优化景观、美化环境，使区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景观品质大幅提升，秋冬季景观丰富，绿色廊道完整贯通，可视范围山体披绿增彩，城乡重点区域景观特色突出，区域森林覆盖率达到 58.03%，为冬奥会的成功举办提供强劲的生态景观保障。

主要政策：结合现有造林绿化工程政策，部分项目由市、区立项投入。

年度安排：按相关绿化规划实施。

（三）大兴新机场周边绿化

按照国家发改委编制的《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规划

（2016-2020年）》关于生态环境建设思路，坚持生态优先，优化生态安全格局，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明确生态廊道，加大营造林和湿地恢复力度，建设成片森林和湿地，打造环保绿色的临空经济区，形成林水相宜、绿色秀美、融合一体的生态格局。重点任务：一是京冀绿色生态屏障建设。沿新机场周边、京冀交界处建设大尺度防护林，划定生态保育空间，合理利用永定河洪泛区恢复天然湿地，突出生态功能和景观功能，在京冀之间形成一道绿色生态屏障。二是生态廊道建设。推进永定河绿色生态河流廊道治理，改善河流生态环境，沿河道两侧各建设500-2000米景观绿带；沿京台高速公路两侧各建设200-1000米大尺度景观绿带，形成两条贯穿新机场临空经济区的生态廊道，形成区域通风走廊，缓解区域大气污染。三是生态景观带建设。按照京津冀低平原生态修复区建设要求，推进交通干线两侧及农田林网建设。四是生态公园建设。加快临空经济区综合生态公园建设，增加林木绿化面积，兼作应急避难场所。

主要政策：结合现有工程政策，部分项目由市、区立项投入。

年度安排：按相关绿化规划实施。

（四）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绿化

按照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总体方案要求和北京市永定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行动计划，围绕新机场、世园会、冬奥会、首钢遗址、官厅水库等重点区域绿化建设，以恢复永定河林水相依的自然生态体系和构建景观优美的河岸景观体系

为目标，实施造林绿化、森林质量提升和滨水森林公园建设，山区段主要依托京津风沙源治理、森林健康经营等国家和市级重点生态建设工程，实施荒山造林 14 万亩、低效林改造提升 34 万亩，增加森林面积，提高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平原地区，依托平原绿化、郊野公园建设、城市公园建设等工程项目，对河岸绿化带进行补绿植绿增加绿量，新增造林 2.6 万亩，对现有林分改造提升 1.38 万亩，有条件的建设城市滨水公园、郊野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建成生态景观优美的河岸绿色生态带。到 2020 年，永定河北京段干流及相关支流规划区域绿化面积进一步扩大，森林覆盖率提高 6.2 个百分点，达到 40.5%。

主要政策：造林绿化和森林质量提升结合现有工程政策，各类公园建设争取市立项投入。

年度安排：按照《北京市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绿化建设方案》实施。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责任

为加强北京市“十三五”造林绿化任务的落实和推进，北京市园林绿化局成立北京市“十三五”造林绿化建设推进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主管副局长担任副组长，相关业务部门和各区园林绿化局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设于市局造林营林处，负责联络国家林业局造林绿化管理部门、协调本市各区园林绿主管部门及日常管理工作。同时，各区园林绿化部门成立造林绿化工作领导组织，制定相关任务分解方案，共同推进全

市造林绿化任务，形成全市园林绿化系统造林绿化工作领导小组制。市、区两级政府签订《2016-2020年绿化目标责任书》，落实目标 and 责任。

（二）完善政策机制，保障资金投入

坚持政府主导，建立生态建设投入长效增长机制，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带动作用，创新政策机制，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吸引社会资金、民间资本投入造林绿化建设；市区两级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围绕任务目标，积极协调本级发展改革、财政部门，健全相关造林绿化投资政策，统筹安排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保障国家和市级重点项目资金投入。

（三）健全管理制度，规范质量监督

进一步健全完善重点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在项目管理程序、建设标准、资金管理、验收要求等方面进一步细化，努力推进用制度定程序、用制度管项目、用制度促效益。加强规范管理，构建园林绿化规范标准体系，构建园林绿化基础数据平台，服务于园林绿化的决策、建设、管理。推行重点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工程监理制，规范质量监督。利用高新技术手段加大对园林绿化资源的监测监管。

（四）注重科技支撑，强化人才培养

充分发挥首都人才智力优势，加强基础性造林营林科学研究，推进干旱区、困难立地造林等难点、重点问题攻关，树立全周期森林经营理念，不断适应智慧林业发展的新需求。加强造林营林人才队伍建设，定期开展管理技术培训，提高业务管

理水平和技能素质，培养生产科研综合型人才，为园林绿化的生态容量提升和提质增效提供有力支撑，为重大工程顺利实施提供有力保障，显著提升行业发展科技贡献率。

（五）夯实基础设施，全面深化发展

有条件的林区，完善护林设施、游憩设施建设，促进林区科学化、规范化经营以及社会化、区域化共享，加强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机制建设。充分发挥宣传工作的引导作用和监督作用，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态文明意识，增强社会各界依法履行爱绿护绿的职责意识，引导和鼓励社会各界以多种方式参与首都园林绿化建设，做到鼓舞人心、凝聚力量。

附件：北京市 2016-2020 年造林绿化指标分解表

附件：

北京市 2016-2020 年造林绿化指标分解表

单位：万亩、%、万立方米

项目 区名	造林更新							城乡绿化				森林抚育	森林覆盖率	森林蓄积量
	新造林						人工更新	城市绿化	乡镇绿化	村屯绿化	河湖绿化			
	绿隔地区绿化	规模化苗圃	平原重点区域绿化	高效节水果园绿化	荒山造林绿化	水库库滨带绿化	低效林改造	城市园林绿化	农村五边绿化	-				
北京市	5	4.5	15	5.26	20	2.91	100	3.834	2.10	-	340	44	1700	
东城区					-	-	-	0.015	-		-	-	-	
西城区					-	-	-	0.027	-		-	-	-	
朝阳区					-	-	-	0.225	-		-	22.03	48.47	
海淀区					-	-	-	0.320	-		1.5	35.78	74.89	
丰台区					-	-	-	0.047	-		0.64	27.90	28.50	
石景山区					-	-	-	0.296	-		-	28.40	9.45	
大兴区					-	-	-	0.369	0.12		-	29.90	141.90	
通州区					-	-	-	0.899	0.26		-	33.00	145.51	
顺义区					-	-	-	0.300	0.25		1.5	31.49	205.16	
平谷区					0.6	-	10	0.123	0.16		15.2	67.00	98.44	
怀柔区					1.55	-	18	0.296	0.13		75.8	58.00	173.39	
密云区					3.0	2.91	18.9	0.119	0.41		63.84	65.72	241.93	
延庆区					0.15	-	5	0.300	0.25		65	58.41	223.42	
昌平区					2.3	-	8.1	0.225	0.09		21.6	48.00	118.16	
门头沟区					5.0	-	20	0.101	0.12		50.2	45.04	132.29	
房山区					7.4	-	15	0.176	0.32		44.6	32.41	131.18	
市属林场					-	-	5	-	-		0.12	-	-	